

# 广东省环境监测协会 广东省认证认可协会

粤环监协〔2022〕6号 粤认协〔2022〕5号

## 关于联合发布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、总磷、氨氮和总氮便携式监测仪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根据广东省环境监测协会、广东省认证认可协会的有关标准化管理规定,广东省环境监测协会、广东省认证认可协会批准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、总磷、氨氮和总氮便携式监测仪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T/GDAEM 4—2022、T/GDCAA 004—2022)团体标准,现予发布。

以上标准自2022年12月27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